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

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
海教註內字第 0050 號

主旨：有關日間學制博碩班畢業生紙本論文延後公開申請相關注意事項，請轉知所屬學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日國家圖書館來信告知本校 110 學年度延後公開比率高達 32%，據教育部 109 年 8 月 1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112935 號函，說明二(二)學校對於不公開或延後公開之論文，應有嚴謹審核機制；**延後公開原因**需依申請書之說明 1 **據實填寫**並檢附由學校認定或審議單位認定之**證明文件**，**避免以後產生爭議**。
- 二、延後公開原因**已刪除"投稿"**之選項，僅限「涉及機密」、「專利事項」或「依法不得提供」此三項原因。
- 三、配合教育部及國家圖書館規定，**"投稿"**並非《學位授予法》敘明之延後公開事由，畢業生離校時**不得以"投稿"為由申請延後公開**。

